

# 國立嘉義大學辦理 112 學年度幼兒園教師學士後教育學分班 招生簡章

- 一、依據：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學士後教育學分班實施要點
- 二、班別名稱：幼兒園教師學士後教育學分班(56 學分班)
- 三、招生師資類科：幼兒園師資類科
- 四、招生人數：
  - (一)1 班共 50 名。
  - (二)報名人數未達 40 人時，本校保留不招生權力。
  - (三)註冊人數低於 35 人時，本校保留不開班權利。
  - (四)原住民考生可按一般錄取標準降低總分百分之二十五，其名額採外加方式，每班最多3人。原住民考生之考試原始成績已達一般錄取標準者，不佔上開外加名額。
- 五、招生對象（報考資格）：具大學畢業學歷。
- 六、開設課程：

課程名稱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幼兒體能與律動	2	36
幼兒文學	2	36
幼兒數學與科學之探索與遊戲	2	36
幼兒行為觀察*	2	36
幼兒健康與安全*	3	54
幼兒教育概論*	2	36
幼兒發展與保育*	3	54
特殊幼兒教育*	3	54
幼兒園課室經營*	2	36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2	36
幼兒學習評量*	2	36
幼兒園課程設計*	3	54
幼兒園教材教法(I)*	2	36
幼兒園教材教法(II)*	2	36
幼兒園教保實習*	4	72
幼兒園教學實習	4	72
幼保人員專業倫理*	2	36
教育概論	2	36
教育哲學	2	36
教育心理學	2	36
教育社會學	2	36
幼兒遊戲	2	36
幼兒學習環境設計	2	36
教學原理	2	36

標註「\*」為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共計 32 學分。

七、開班日期：112 年 11 月 18 日-114 年 6 月 30 日

八、教學時間：以每星期六、日 08:00-18:00 為原則。

九、教學地點：嘉義大學林森校區 F101 教室(嘉義市林森東路 151 號)

十、修業年限：2 年。

十一、收費標準：每一學分 2,500 元。學雜費每一學期 3,000 元。

(不含課程指定教科書費用，視需求另購)。

十二、權利義務：

(一)112 學年度入學之學員，需先通過教師資格考試再參與半年教育實習，未來進行教育實習，應依師資培育法及其他相關辦法之規定辦理。

(二)修畢本學分班應修學分數，且成績及格者，發給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三)參加半年教育實習者，以本校師資培育中心認可並公告之幼兒園為實習學校，並依本校規定之學分費標準酌收 4 學分之教育實習費用及雜費。

(四)依據「師資培育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取得合格教師證書後，始得自行參加幼兒園教師公開甄試及應聘，本校不辦理分發。

(五)依教育部 109 年 10 月 28 日以臺教師(二)字第 1090133198B 號令訂定發布「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10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之解釋令，本班學員修畢本學分班課程，取得修畢幼兒園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者，因所修課程含教保專業課程，爰具有教保員資格。

(六)未盡事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及相關規定辦理。

十三、學分抵免：

(一)於開學一週內向本校提出學分抵免申請，以一次為原則。申請抵免時應檢具抵免申請表及成績單正本，必要時檢附授課大綱、學分證明等相關佐證資料。

(二)抵免學分以教保專業知能課程為限。

(三)已修畢幼兒園教保專業課程者，得申請幼兒園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之課程採認及學分抵免，以三十二學分為限。

(四)「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均不得抵免。

(五)教育專業課程每一科抵免學分之成績不得低於 70 分，其修習學年度至申請學分抵免學年度已超過十年者，不得辦理抵免。

(六)學分抵免事宜，依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專業課程學分抵免要點辦理。

#### 十四、報名：

(一)報名日期：112年9月25日(星期一)起至112年10月20日(星期五)止。

(二)報名方式：網路報名。

1.系統開放時間:民國112年9月25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至10月20日(星期五)下午17時止。(為避免網路系統塞車，請盡早報名，逾期概不受理)。

2.上網<https://admissions.ncyu.edu.tw>輸入報名基本資料，並取得「報名序號」及「繳費帳號」。請持「繳費帳號」至各地ATM自動櫃員機完成轉帳繳費(請於繳費1小時後上網查詢繳費銷帳系統)。

3.報名完成係指「網路報名基本資料輸入作業」及「報名費繳費入帳成功」完成，若有任一項未完成，視同未完成報名。

4.書面審查資料請於112年10月20日下午17時前，寄達本校產學營運及推廣處推廣教育組。

(三)報名費：新臺幣1,500元整。

(四)繳費方式：

1.繳費方式(請擇一)：

(1)至ATM自動櫃員機繳交報名費，金額1,500元(中國信託銀行代碼822)，此方式應完成繳費入帳期限為112年10月21日(週六)下午15時30分。

(2)於報名網站列印【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臨櫃現金繳款單】至各中國信託分行繳費，此方式應完成繳費入帳期限為112年10月20日(週五)下午15時30分。

(3)持14碼繳款帳號至各金融機構(非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臨櫃辦理跨行匯款，限於112年10月20日(週五)下午15時30分前完成匯款，入帳行庫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嘉義分行(戶名：國立嘉義大學401專戶)※請完整填寫，以免因錯漏無法入帳。

**帳號：請填寫網路報名後所示之14碼繳款帳號。**

※匯款手續費依各金融機構規定，由匯款人負擔，不包含於報名費內。

(4)完成以上繳款程序，請妥善收存繳費單收據或交易明細表並於寄送報名資料時繳回。

2.請於繳費完成1小時後，再至「網路招生系統」查詢報名是否完成，若因轉帳未成功而致逾期無法完成繳費，其責任由考生自負，請特別注意。

3.未繳費或逾期繳費者，一律視同資格不符，取消參加考試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五)申請退費規範：

1.除重複繳費、溢繳及不招生外，已繳交之報名費一律不予退還。

2.退費金額一律扣除行政處理費新台幣200元整，餘款於考試結束後統一造冊退還，請務必填寫考生本人退費帳號於退費申請書(附表3)。

(六)准考證列印方式：

1. 准考證列印系統開放日期為 112 年 10 月 30 日(週一)至 11 月 4 日(週六)止。
2. 列印准考證網址 <http://admissions.ncyu.edu.tw>，請考生至報名網站點選「幼兒園師資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招生」→「准考證列印」以 A4 規格紙張下載列印（不限次數）後，自行妥善保存，本校不另行寄發。
3. 面試應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正本（或其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有效證件），並於應試時置於桌面，以備查驗。若經發現身分與報名資料不符，則不准應試，考生不得有任何異議。

(七)甄選方式：書面審查與面試。

1. 書面審查(佔總成績30%)：將資料依順序排列，並用長尾夾或迴紋針夾於右上角，裝入信封寄出。

(1)報名表(附件1)

(2)學歷證明影本

(3)歷年成績單影本

(4)學習計畫書(含自傳、報考動機及學習計畫)(附件2)

(5)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非原住民考生免附)

(6)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若無則免交)

(7)退費申請書(附件3)

2. 面試(佔總成績70%)

(1)面試日期：112年11月5日上午9時起。

(2)面試地點：嘉義大學林森校區 F101教室。

(3)面試方式：每位考生10分鐘。(含自我介紹、幼兒教育與實務相關問題應答)

3. 錄取方式及標準：

(1)書面審查資料缺交，或未參加面試者，一律不予錄取。

(2)依總成績總分高低錄取，錄取最後一名如有二人以上總成績分數相同及備取生總成績分數相同者，同分比序為：(1)面試成績；(2)書面審查成績，依比序成績高分者錄取，如仍同分則報部增額錄取。

(3)原住民考生外加名額：原住民考生總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惟已達最低錄取標準降低 25%者，得以外加名額方式錄取，每班最多3人。原住民考生已達一般最低錄取標準者，不佔上開外加名額。

(三)錄取名單公告：預計於112年11月10日下午5時前公告錄取榜單於本校

產學營運及推廣處推廣教育組網站（網址：<https://www.ncyu.edu.tw/extension/>），並於翌日寄發成績單。

#### 4.成績複查：

考生考試成績有疑問時，可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辦法如下：

(1)填寫複查成績申請書(如附表5)。

(2)複查費每科新台幣伍拾元整。(限用郵政匯票，受款人：國立嘉義大學)

(3)民國112年11月15日（星期五）下午3時以前，請將複查申請書及匯票影本傳真至05-2732406申請複查。傳真後申請書及匯票正本再郵寄至國立嘉義大學產學營運及推廣處推廣教育組查收。

四、複查成績以複查考試科目成績為限，不得申請調閱及影印相關成績資料。

備註：以口頭查問方式複查成績者，概不予受理。

十五、辦理單位：國立嘉義大學產學營運及推廣處陳建志先生，  
05-2732405。